

115 年度臺北市政府委託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

臺北市學前國小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

「我好，再來共好—社會情緒學習與情緒勞務處理」研習計畫

壹、目的

社會情緒學習 (Social and Emotional Learning, SEL) 已成為當前教育現場重要的教學與輔導取向，教師除需具備引導學生情緒覺察、人際互動與自我管理之能力外，亦面臨日益增加之情緒勞務挑戰。特別是在特殊教育情境中，教師須同時回應學生多元需求與情緒支持，對專業知能與實務策略之要求更為殷切。希望透過本次研習，強化其於教學與輔導歷程中之情緒覺察、人際互動及自我調適能力，並透過理論與實務之整合，提升教師對特殊教育學生情緒與行為需求之理解，發展具體可行之教學與支持策略，以兼顧教師自我照顧與學生適性發展，進而營造正向支持、互助共好之融合教育環境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.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 (特殊教育中心)

參、時間、地點及參加對象

- 三. 時間：115 年 7 月 23 日 (星期四) 9:00~16:10。
- 四. 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勤樸樓 1 樓 C115 教室 (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 1 號)。
- 五. 對象：本研習預計報名人數 35 名，首先錄取臺北市學前、國小、國高中教師、教保員、特教助理員，次為金門縣教師、教保員、特教助理員優先，報名未滿名額開放跨區報名，依先後次序錄取。

肆、報名方式

- 一. 請於 115 年 7 月 15 日 (星期三) 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，點選「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」報名，錄取名單將於 7 月 16 日 (星期四) 前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請上網確認錄取名單。
- 二. 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 3 天前 E-mail (speccen@utapei.edu.tw) 辦理請假。

伍、注意事項

- 一. 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 (差) 假，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支給。
- 二. 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- 三. 本研習須上午簽到及下午簽退，全程參與並簽到、退者核發研習時數合計 6 小時，請於研習結束 15 日內至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。
- 四. 參加本主題 (全天) 研習者，本校備有午餐，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- 五. 本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停車事宜敬請學員自行處理。
- 六. 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，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-mail (您留於全特網之 E-mail) 或至全特網原報名介面/緊急公告/詳閱，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- 七. 為避免流行性疾病傳播，請事先上網確認是否錄取，並於研習當日提早 20 分鐘並自行決定是否攜帶口罩與會。如有發燒、不適或有疑慮之相關身心狀況，本中心保有當場錄取與否權力，並請配合返家休息。

陸. 講師簡介

蔡政霖老師

現職：桃園市大有國小專任輔導教師

淡江大學通識與核心課程中心兼任講師

學歷：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心理輔導組 博士候選人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與心理輔導研究所碩士

經歷：教育部國小輔導工作參考手冊第三版 編修委員

教育部國小生涯發展教育課程研發計畫 教案撰寫委員

親子天下《翻轉教育》專欄作家

專長：兒童青少年輔導、遊戲治療、教育心理學、SEL 社會情緒學習、PBIS 正向行為支持、生涯教育、家長成長團體、教師/家長講座、親子活動

柒. 課程表

時間	主題
8：30~9：00	報到/簽到/領取講義
9：00~10：30	認識社會情緒學習——SEL 的核心概念、理論基礎與教師情緒勞務
10：30~10：40	休息
10：40~12：10	看見教室裡的情緒——RULER 模式的理解與實作
12：10~13：00	午餐
13：00~14：30	學習過程的情緒——SEL 視角下的學業情緒理解與調節
14：30~14：40	休息
14：40~16：10	從我好到我們好——團隊合作的體驗與實踐
16：10~17：40	Q&A/賦歸/簽退/繳回饋單

